

索引号：000014349/2024-00011

主题分类：国土资源、能源\其他

发文机关：国务院

成文日期：2024年01月22日

标题：国务院关于《甘肃省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的批复

发文字号：国函〔2024〕15号

发布日期：2024年01月26日

国务院关于《甘肃省国土空间规划 （2021—2035年）》的批复

国函〔2024〕15号

甘肃省人民政府、自然资源部：

你们关于报请批准《甘肃省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的请示收悉。现批复如下：

一、原则同意自然资源部审查通过的《甘肃省国土空间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（以下简称《规划》）。《规划》是甘肃省空间发展的指南、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，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的基本依据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甘肃省地处祖国西北，是国家重要的西部生态安全屏障、能源基地和“一带一路”的战略通道。《规划》实施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坚持以人民为中心，统筹发展和安全，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，不断开创富民兴陇新局面，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甘肃篇章。

二、筑牢安全发展的空间基础。到2035年，甘肃省耕地保有量不低于7703.00万亩，其中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6378.00万亩；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低于12.5万平方千米；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控制在基于2020年城镇建设用地规模的1.3倍以内；单位国内生产总值建设用地使用面积下降不少于40%；用水总量不超过国家下达指标，其中2025年不超过120.9亿立方米。明确自然灾害风险重点防控区域，划定洪涝、地震等风险控制线，落实战略性矿产资源、历史文化保护等安全保障空间，全面锚固高质量发展的空间底线。

三、构建支撑新发展格局的国土空间体系。深入实施区域协调发展战略、区域重大战略、主体功能区战略、新型城镇化战略和乡村振兴战略，促进形成主体功能明显、优势互补、高质量发展的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新格局。统筹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，保障丝绸之路经济带和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，加强兰州—西宁城市群、关中平原城市群协调联动，对接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，促进河西走廊城市带可持续发展，强化甘肃在国家向西开放布局中的战略通道地位，构建内陆地区对外开放新高地。

四、系统优化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。发挥区域比较优势，优化主体功能定位，细化主体功能区划分，完善差别化支持政策。稳定沿黄高效农业产业发展带和河西灌溉农业区、陇东雨养农业区、中部旱作农业区、天水及陇南山地特色农业区的粮食生产能力，拓展多样化食物生产空间。筑牢国家西部生态安全屏障，强化黄河上游、长江上游、河西内陆河流域水源涵养保护，有序开展森林、草原、湿地、冰川、荒漠等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，加强河西走廊沙化荒漠化治理。严格河湖水域空间管控，加强地下水污染综合治理，在祁连山山前冲洪积扇等地区增强地下水储备能力。培育形成兰州—白银都市圈，加快酒泉、天水等区域中心城市建设，增强黄河沿岸、河西走廊和陇东南地区中心城市能级与集聚带动能力，保障创造就业岗位的空间需求，推动城乡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一体化，提升城乡人居环境品质，分区分类优化城乡空间布局，加强空间形态和风貌管控。合理安排资源能源开发空间布局，加快河西走廊清洁能源、陇东能源化工等能源基地建设。优化防灾减灾救灾设施区域布局，提高国土空间安全韧性。统筹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空间布局，构建现代化基础设施体系。健全文化遗产与自然遗产空间保护机制，强化文化遗产与自然遗产整体保护和系统活化利用，加强万里长城—嘉峪关、麦积山石窟、悬泉置遗址等世界文化遗产、红色文化遗产以及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，构建文化资源、自然资源、景观资源整体保护的空间体系。

五、维护规划严肃性权威性。《规划》是对甘肃省国土空间作出的全局安排，是省域国土空间保护、开发、利用、修复的政策和总纲，必须严格执行，任何部门和个人不得随意修改、违规变更。按照定期体检和五年一评估的要求，健全各级各类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评估预警机制，将规划评估结果作为规划实施监督考核的重要依据。建立健全规划监督、执法、问责联动机制，实施规划全生命周期管理。

六、做好规划实施保障。甘肃省人民政府要加强组织领导，明确责任分工，健全工作机制，完善配套政策措施。做好《规划》印发和公开，强化社会监督。组织完成地方各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、详细规划、相关专项规划编制工作，加快形成统一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，统筹国土空间开发保护。强化对水利、交通、能源、农业、信息、市政等基础设施以及公共服务设施、军事设施、生态环境保护、文物保护、林业草原等专项规划的指导约束，在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上协调解决矛盾问题，合理优化空间布局。建立健全国土空间规划委员会制度，发挥对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实施管理的统筹协调作用。按照“统一底图、统一标准、统一规划、统一平台”的要求，完善国土空间规划“一张图”系统和国土空间基础信息平台，建设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网络，提高空间治理数字化水平。自然资源部要会同有关方面根据职责分工，密切协调配合，加强指导、监督和评估，确保实现《规划》确定的各项目标和任务。各有关部门要坚决贯彻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“多规合一”改革的决策部署，不在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之外另设其他空间规划。《规划》实施中的重大事项要及时请示报告。

国务院

2024年1月22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